

2025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预算代码：357007

二〇二六年九月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文物的调查、保护、发掘和研究宣传工作，对各乡镇的文物工作进行业务指导；负责省级、市级、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有关资料，协助制定保护规划和落实保护措施；对文化遗产进行考古及勘探研究；按照有关古建筑保护的规定，做好古建筑、纪念建筑物、石窟寺等的保养、修缮和技术审查指导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的要求，严格执行田野考古工作规程，加强对考古发掘工地的领导，及时进行古墓葬、古遗址的抢救性发掘，确保田野考古发掘工作符合科学要求；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5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22.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406.42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2.81	本年支出合计	58	422.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22.81	总计	62	422.81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2.81	422.81					
207	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 媒支出	406.42	406.42					
20702	文物	406.42	406.42					
2070204	文物保护	241.42	241.42					
2070205	博物馆	5.00	5.00					
2070299	其他文物 支出	160.00	160.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7.04	7.04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7.04	7.04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04	7.04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3.10	3.10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3.10	3.10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3.10	3.10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6.26	6.26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6.26	6.26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6.26	6.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2025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2.81	77.32	345.50			
207	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 媒支出	406.42	60.92	345.50			
20702	文物	406.42	60.92	345.50			
2070204	文物保护	241.42	60.92	180.50			
2070205	博物馆	5.00		5.00			
2070299	其他文物 支出	160.00		160.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7.04	7.04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7.04	7.04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04	7.04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3.10	3.10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3.10	3.10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3.10	3.10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6.26	6.26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6.26	6.26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6.26	6.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2025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2.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406.42	406.42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04	7.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0	3.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26	6.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2.81	本年支出合计	59	422.81	422.8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22.81	总计	64	422.81	422.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单位）：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22.81	77.32	345.5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6.42	60.92	345.50
20702	文物	406.42	60.92	345.50
2070204	文物保护	241.42	60.92	180.50
2070205	博物馆	5.00		5.0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160.00		1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4	7.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4	7.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4	7.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	3.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	3.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0	3.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6	6.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6	6.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6	6.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1.53	30201	办公费	5.2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4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8.70	30206	电费	1.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4	30207	邮电费	0.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6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0.1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0.5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车运行 维护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 补贴		30239	其他交 通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 险费		30240	税金及 附加费 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 品和服 务支出	0.56			
人员经费合计		69.64	公用经费合计					7.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2025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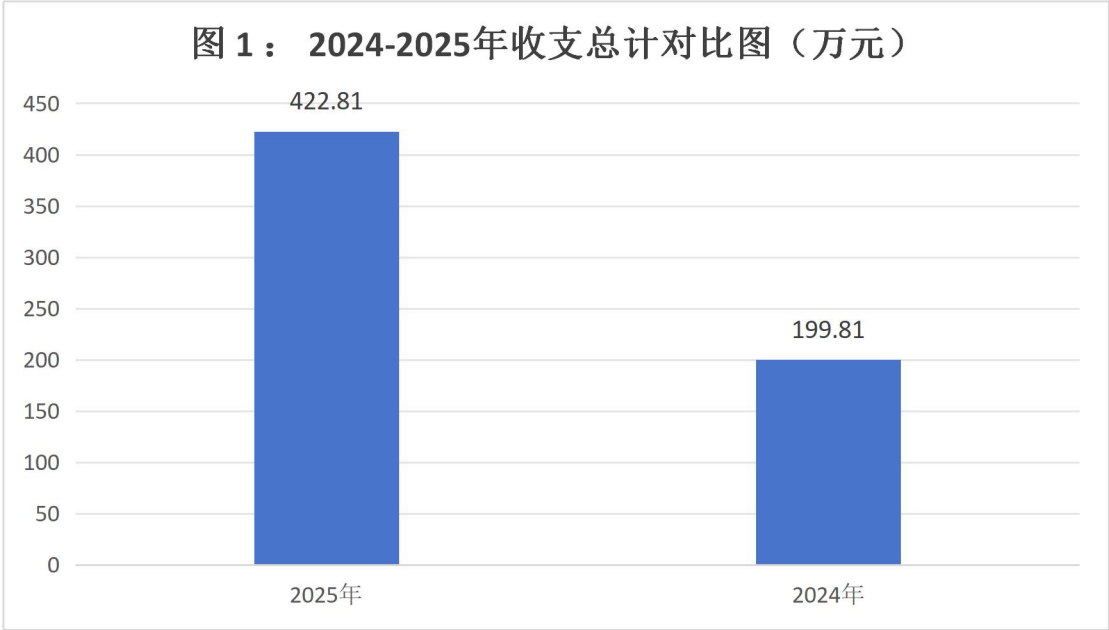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 境 ）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 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 境 ）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 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 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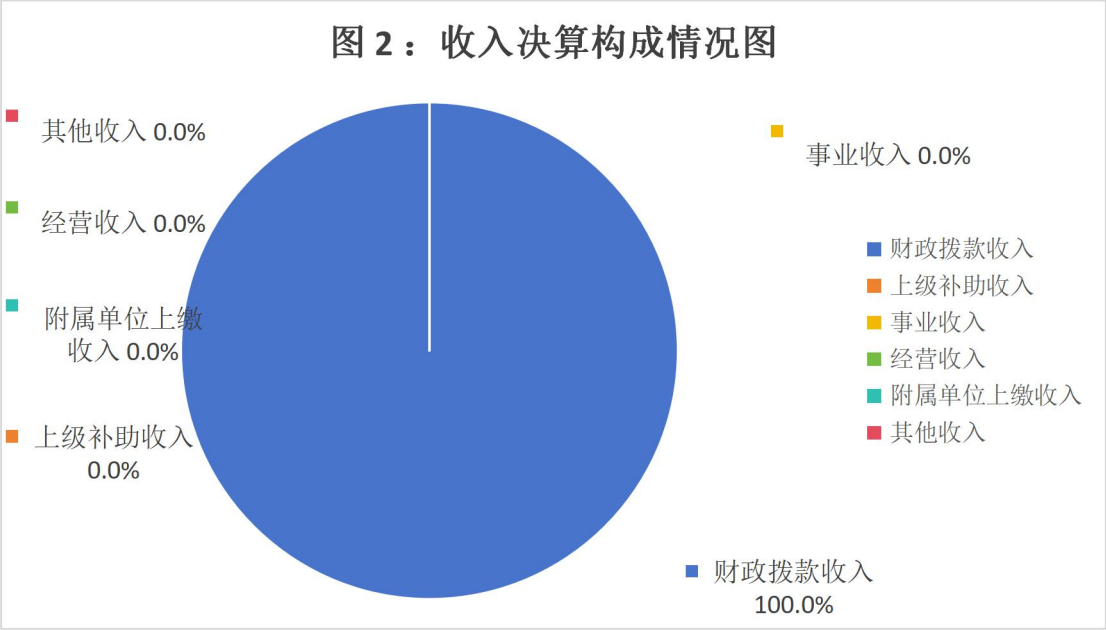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22.81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223.00 万元，增长 111.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项目增加，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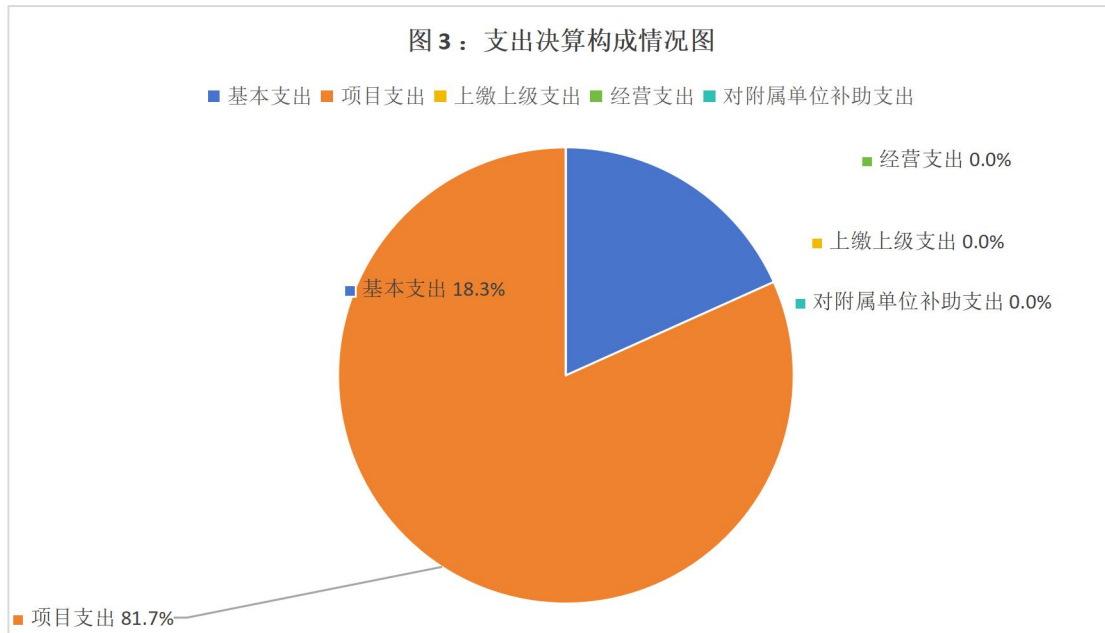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22.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22.81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22.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7.32 万元，占 18.3%；项目支出 345.50 万元，占 81.7%；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22.81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223.00 万元，增长 111.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项目增加，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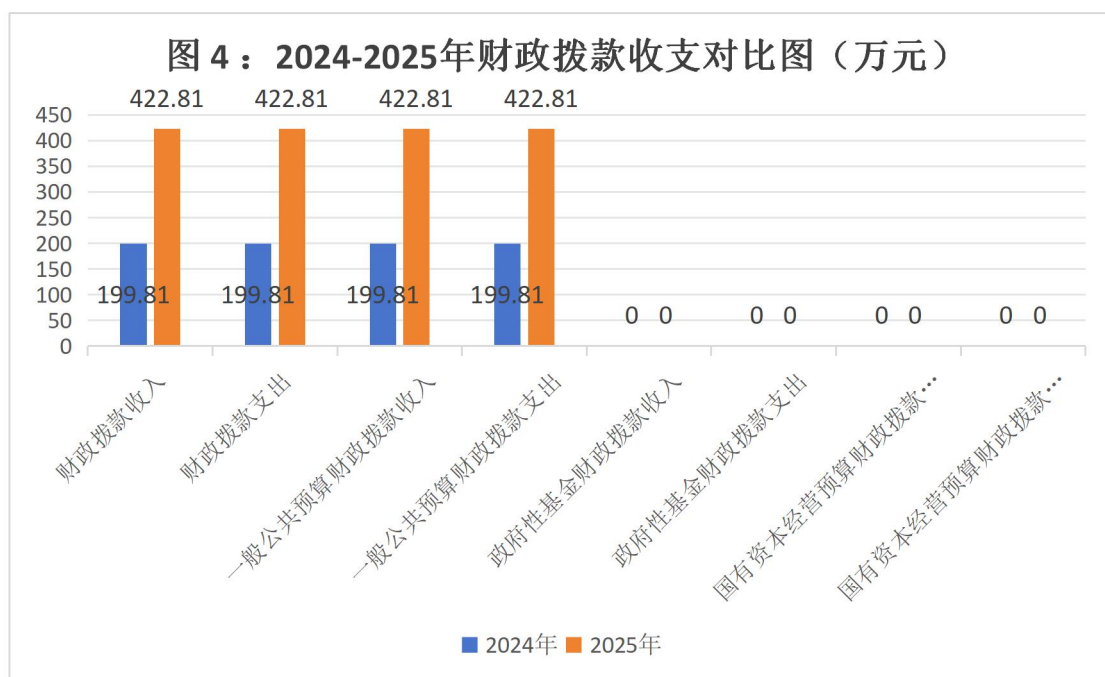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22.8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3.00 万元，增长 111.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项目增加，经费增加；本年支出 422.8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3.00 万元，增长 111.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项目增加，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22.8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3.00 万元，增长 111.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项目增加，经

费增加；本年支出 422.8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3.00 万元，增长 111.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项目增加，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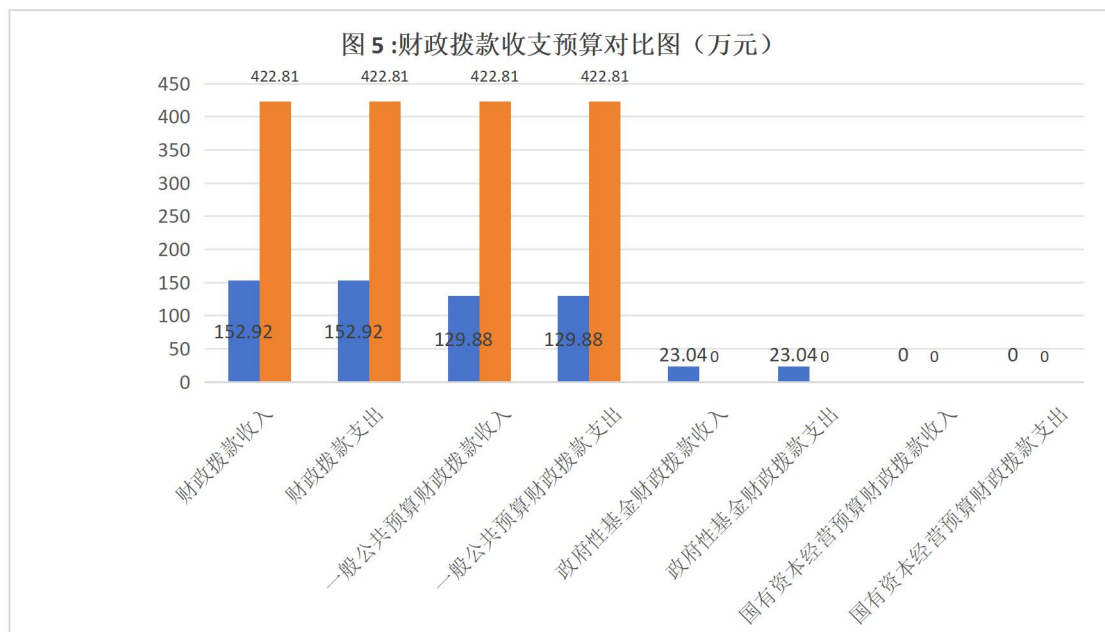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22.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6.5%，比年初预算增加 269.8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

要原因是人员调整，项目增加，经费增加；本年支出 422.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6.5%，比年初预算增加 269.8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项目增加，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325.5%，比年初预算增加 292.9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项目增加，经费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25.5%，比年初预算增加 292.9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项目增加，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减少 23.04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减少 23.04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22.8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406.42 万元，占 96.1%，主要用于文物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04 万元，占 1.7%，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3.10 万元，占 0.7%，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6.26 万元，占 1.5%，主要用于住房改革支出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

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7.3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9.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

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7.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 2024 年度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因公出

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共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5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较 2024 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5.28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5.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5.2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5.2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5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45.5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2 个，涉及资金 345.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等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评价结果为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5 年长城资源保护巡查员经费、中山古城遗址（灵寿东城区）安防工程、西木佛考古发掘标本搬迁项目、文物维修及看护员补助、灵寿县博物馆预防性保护项目、灵寿县博物馆升级改造项目、灵寿县博物馆设施维修与语音导览系统设备购置项目等 1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5 年长城资源保护巡查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5 年长城资源保护巡查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56 万元，

执行数为 7.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巡查及安排 21 名看护员看护 6 处长城资源，并发放巡查费及补助 7.56 万元；二是通过对长城资源的巡查及看护，加强了长城保护，提高人防能力，确保文物安全。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5 年长城资源保护巡查 员经费		实施（主管） 单位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56	到位数：	7.56	执行数：	7.56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7.56	其中： 财政资金	7.56	其中： 财政资金	7.5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巡查及安排 21 名看护员看护 6 处长城资源，并发放巡查费及补助 7.56 万元，通过对长城资源的巡查及看护，加强了长城保护，提高人防能力，确保文物安全。			巡查及安排 21 名看护员看护 6 处长城资源，并发放巡查费及补助 7.56 万元，通过对长城资源的巡查及看护，加强了长城保护，提高人防能力，确保文物安全。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巡查看护长城数量		≥6 处	6 处	10
		质量指标	看护水平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长城有效看护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看护员补助及巡查费		7.56 万元	7.56 万元	10
	预算执行率 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巡查看护文物安全隐患消除情况		进一步消除	进一步消除	20

			长期保护长城资源	长期保护	长期保护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联系电话：82521322

中山古城遗址（灵寿东城区）安防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中山古城遗址（灵寿东城区）安防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9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升文物保护水平；二是通过实施该项目，增强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中山古城遗址（灵寿东城区）安防工程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90	到位数：	39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390	其中：财政资金	39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安防工程系统数量不小于 5 个，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文物保护水平。			安防工程系统数量不小于 5 个，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文物保护水平。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安防系统数量	≥5 个	5 个	10
		质量指标	实际验收合格占计划验收达标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9 月底前完成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视频监控系统采购成本	100	是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0%	0%	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保护水平的提升情况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20
			增强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	进一步增强	进一步增强	2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9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联系电话： 82521322

西木佛考古发掘标本搬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西木佛考古发掘标本搬迁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8 万元，执行数为 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升商周文化保护能力；二是通过实施该项目，能够长期较好地开展文物的研究、展示。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西木佛考古发掘标本搬迁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8	到位数：	5.8	执行数：	5.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8	其中：财政资金	5.8	其中：财政资金	5.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搬迁 2 处发掘的标本，11 月底前完成。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商周文化保护能力。			搬迁 2 处发掘的标本，11 月底前完成。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商周文化保护能力。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搬迁数量		≥2 个	2 个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11 月底前完成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		是	是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商周文化保护能力的提升情况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20
			能够长期较好地开展研究、展示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2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联系电话： 82521322

文物维修及看护员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文物维修及看护员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36 万元，执行数为 11.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高文物保护水平；二是通过实施该项目，扩大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文物维修及看护员补助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36	到位数：	11.36	执行数：	11.36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1.36	其中：财政资金	11.36	其中：财政资金	11.3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安排 20 名看护员对文物点位进行巡查保护，通过项目实施，提高文物保护水平，确保文物安全。			安排 20 名看护员对文物点位进行巡查保护，通过项目实施，提高文物保护水平，确保文物安全。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看护员数量		≥20 个	20 个	10
		质量指标	文物安全隐患消除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12 月份完成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成本		200	20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分)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文物保护水平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20
			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	长期影响	长期影响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联系电话：82521322

灵寿县博物馆预防性保护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灵寿县博物馆预防性保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7万元，执行数为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高文物保护水平；二是通过实施该项目，增强对中华传统优秀文化传承影响。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灵寿县博物馆预防性保护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87	到位数：	87	执行数：	87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7	其中：财政资金	87	其中：财政资金	87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护展厅和文物库房数量不低于 7，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文物保护水平。			保护展厅和文物库房数量不低于 7，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文物保护水平。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保护数量	≥7 个	7 个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9 月底前完成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除湿设备的采购成本	50	5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保护水平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20
			增强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	进一步增强	进一步增强	2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联系电话：82521322

灵寿县博物馆升级改造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灵寿县博物馆升级改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高文物保护水平；二是通过实施该项目，有效满足公民精神文化需求。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灵寿县博物馆升级改造项 目		实施（主管） 单位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二、预算执 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 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	到位数：	3	执行数：	3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3	其中： 财政资金	3	其中： 财政资金	3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 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对 2 个文物展区进行改造升级，通过本项目的 实施，进一步提升文物保护水平。			对 2 个文物展区进行改造升级，通过本项目的实 施，进一步提升文物保护水平。			100%
四、年度绩 效指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改造展区数量		≥2 个	2 个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6 月底前完成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		是	是	10
	预算执行率 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 标	文物保护水平的提升情况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20
			有效满足公民精神文化需求		进一步满足	进一步满足	2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下一步 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联系电话：82521322

灵寿县博物馆设施维修与语音导览系统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灵寿县博物馆设施维修与语

音导览系统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高服务水平，提升服务能力。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灵寿县博物馆设施维修与语音导览系统设备购置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	到位数：	12	执行数：	1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2	其中：财政资金	12	其中：财政资金	1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高服务水平，提升服务能力，实施博物馆维修，购置 3 套无线语音导览系统，12 月底前完成。			提高服务水平，提升服务能力，实施博物馆维修，购置 3 套无线语音导览系统，12 月底前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购置数量		≥3 个	3 个	10
		质量指标	采购产品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12 月底完成设备购置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购置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是	是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共服务能力		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2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服务水平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分)	意度指标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联系电话：82521322

晋察冀边区印刷局旧址保护与晋察冀边区银行博物馆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晋察冀边区印刷局旧址保护与晋察冀边区银行博物馆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5.7271 万元，执行数为 45.72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项目实施，保护红色遗址，弘扬红色文化；二是提升历史文化遗产影响期限。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晋察冀边区印刷局旧址保护与晋察冀边区银行博物馆建设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5.7271	到位数：	45.7271	执行数：	45.727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5.7271	其中：财政资金	45.7271	其中：财政资金	45.7271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建设晋察冀边区银行博物馆 800 平方米，通过项目实施，保护红色遗址，弘扬红色文化。			建设晋察冀边区银行博物馆 800 平方米，通过项目实施，保护红色遗址，弘扬红色文化。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建设面积	≥800 平	800 平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11 月底前完成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	是	是	10
	预算执行率 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红色文物保护水平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20
			历史文化遗产影响期限	长期影响	长期影响	2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联系电话：82521322

晋察冀边区银行博物馆布展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晋察冀边区银行博物馆布展补助资金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1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开展爱国主义教育，传承革命精神。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晋察冀边区银行博物馆布展补助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	------	------------------	----------	----------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	到位数：	200	执行数：	160	80%
	其中：财政资金	2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	其中：财政资金	16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博物馆布展面积不小于 500 平方米，通过项目实施，开展爱国主义教育，传承革命精神。			博物馆布展面积不小于 500 平方米，通过项目实施，开展爱国主义教育，传承革命精神。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布展面积		≥500 平方米	500 平方米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10 月底前完成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市级补助金额		200 万元	200 万元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保护水平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20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推动红色文化传承		进一步推动	进一步推动	2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联系电话：82521322

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经费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

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增强全社会文物保护意识。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文物管理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	到位数：	10	执行数：	1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	其中：财政资金	10	其中：财政资金	1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5月底前完成 444 处不可移动文物信息采集，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增强全社会文物保护意识。			5月底前完成 444 处不可移动文物信息采集，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增强全社会文物保护意识。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信息采集数量		≥444 处	444 处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5 月底前完成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		是	是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保护水平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20
			增强全社会文物保护意识		进一步增强	进一步增强	2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下一步 整改措施	无
---------------------------	---

填报人：

联系电话： 82521322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单位 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1 表）、收入决算表（公开 02 表）、支出决算表（公开 03 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 04 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5 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公开 06 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